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

## 第四屆四次監事會公告

本公告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13.09條及第45段而作出。

本公司及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茲公告本公司於2004年4月1日(星期四)上午在南京市馬群街238號公司會議室舉行第四屆四次監事會，應到監事4人，實到4人，會議由周建強先生主持。會議召開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經出席本次監事會的全體監事表決，通過以下決議：

- 1、審議和批准本公司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書；
- 2、審議和批准本公司2003年年度業績報告及其摘要。

特此公告。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董事  
沈長全  
陳祥輝  
孫宏寧  
張文盛  
范玉曙  
崔小龍  
王正義

鄭張永珍\*

方鏗\*

洪銀興\*

楊雄勝\*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 • 南京

2004年4月1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